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照《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送达各位董事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其中 4 名独立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马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 11 名董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议案内容如下：

1、提名马杰先生、管景志先生、庄丹先生、邱祥平先生、梅勇先生、田宇先生、Peter Johannes Wijnandus Marie Bongaerts（扬帮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2、提名李长爱女士、曾宪芬先生、Frank Franciscus Dorjee（范•德意）先生、戴育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该项议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认为，本次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对被提名人的审查，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

未发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的情形；同意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股东会选举时，公司董事会应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异议的情况做出说明。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授权管理层决定适时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日

1、 马杰先生简历

马杰先生，55岁，博士。马杰先生自2013年12月19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自2017年1月24日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战略委员会主席。

马杰先生自2023年10月起担任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股东之一）董事长，自2017年10月至2023年10月担任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自1998年至2002年，马杰先生历任上海贝尔有限公司战略咨询顾问及上海贝尔阿尔卡特移动通信系统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自2002年至2011年，马杰先生历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自2023年11月至2025年12月，马杰先生担任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诺基亚通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马杰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分别于1993年7月及1998年7月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及经济学博士学位。马杰先生于2005年3月从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和复旦大学的联合项目取得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于本公告日，马杰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马杰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马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 管景志先生简历

管景志先生，58岁，博士。管景志先生自2025年12月5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管景志先生自2013年1月起担任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股东之一）副总经理。自1993年4月至2009年12月，管景志先生历任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常务副总经理秘书、董事长秘书、销售服务大区总裁、商务运营负责人、执行副总裁、党委委员，并自2013年1月至2025年12月担任该公司监事、监事长。自2010年1月至2021年8月，管景志先生担任（兼任）上海富欣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上海富欣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管景志先生于1990年7月从清华大学获得电子工程学士学位，于1993年4月从南京邮电大学获得通信及电子系统硕士学位，于2000年1月获得复旦大学&挪威管理学院管理硕士学位，并于2008年10月从香港理工大学获

得管理学博士学位。管景志先生亦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于本公告日，管景志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管景志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管景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 庄丹先生简历

庄丹先生，55 岁，博士。庄丹先生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庄丹先生自 2011 年 9 月起出任本公司总裁。庄丹先生亦为本公司授权代表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庄丹先生于 1998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1998 年 3 月至 2001 年 11 月先后担任财务部经理助理、经理，并于 2001 年 11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财务总监。庄丹先生于 1992 年 7 月自武汉大学取得审计专业学士学位，于 1995 年 6 月自武汉大学取得会计专业硕士学位，于 1998 年 6 月自中南财经大学取得会计专业博士学位及于 2001 年 4 月自上海财经大学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后证书。庄丹先生现为湖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并获中国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

于本公告日，庄丹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庄丹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庄丹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 邱祥平先生简历

邱祥平先生，48 岁，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自 2025 年 12 月 5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邱祥平先生现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东之一，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345）党委书记、董事长，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迪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邱祥平先生曾任迪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邱祥平先生于 2001 年获得中国矿业大学电子信息技术学士学位，2013 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学位，2023 年获得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于本公告日，邱祥平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邱祥平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邱祥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梅勇先生简历

梅勇先生，51 岁，自 2023 年 7 月 31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梅勇先生自 2011 年 8 月起担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自 2015 年 5 月起担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并自 2021 年 6 月起担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梅勇先生曾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会计、副部长、部长、证券事务代表、总裁助理。梅勇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获得财政学学士学位，并取得高级会计师职称。

于本公告日，梅勇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梅勇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梅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田宇先生简历

田宇先生，61 岁，博士。田宇先生自 2019 年 1 月起担任北京磐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CPE 源峰）总裁，并自 2022 年 10 月起担任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0425）董事。田宇先生 1985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和海南分行副处长、处长及海口分行行长；财政部驻广东省专员办事处党组成员、纪委书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销售总监；四川星钧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上海磐信夹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田宇先生为高级会计师、高级工程师，经济学博士、管理学博士后。田宇先生于 1985 年 7 月获沈阳师范大学学士学位，于 1995 年 7 月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 2001 年 7 月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并于 2003 年 7 月在中山大学完成管理学博士后研究。

于本公告日，田宇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田宇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田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7、 Peter Johannes Wijnandus Marie Bongaerts（扬帮卡）先生简历

扬帮卡先生，60 岁，博士。扬帮卡先生自 2020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扬帮卡先生自 1998 年 7 月起任职于 Draka Holding N.V.，先后担任光纤市场及销售部经理、光纤采购部副总经理、光纤商务总监及管理委员会成员兼企业采购小组成员，并于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担任 Prysmian S.p.A.（于米兰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PRYMY）光纤销售及营销部总监及商务部管理委员会成员。扬帮卡先生于 2014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扬帮卡先生于 2003 年 3 月自荷兰公开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 1999 年 9 月自荷兰马斯特里赫特大学获得 EMBA 学位，并于 2024 年 8 月自法国巴黎国际管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博士学位。

于本公告日，扬帮卡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扬帮卡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扬帮卡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8、 李长爱女士简历

李长爱女士，62 岁，博士。李长爱女士自 2023 年 7 月 31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长爱女士于 1988 年开始于湖北经济学院会计学院任教至今，现任湖北经济学院会计学院教授（二级）。李长爱女士于 2020 年 11 月至 2026 年 3 月担任湖北科峰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2 年 9 月至 2025 年 11 月担任武汉格蓝若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并于 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担任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长爱女士于 2017 年 8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300683）独立董事；及于 2015 年 6 月至 2020 年 1 月担任本公司独立监事。李长爱女士先后于中南财经大学（现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

位、经济学硕士学位及管理学博士学位。李长爱女士是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及中国会计学会资深会员，并于 2008 年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于本公告日，李长爱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李长爱女士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长爱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条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9、曾宪芬先生简历

曾宪芬先生，66 岁，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

曾先生自 2004 年 1 月至今为超逸创意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先生自 2022 年 6 月至今担任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02202；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2208）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安宁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0128）独立非执行董事。除上述职位外，曾先生于 1983 年 7 月至 1992 年 9 月任容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现为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于 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联发制衣集团财务总监；于 1994 年 10 月至 1995 年 8 月任威的影视集团执行总监；于 1995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群思电子集团总经理（企业）；于 1997 年 8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辉影国际集团财务董事；于 1999 年 3 月至 6 月任华基泰集团替代执行董事及公司秘书；于 1999 年 12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惠记集团首席财务长（海外）；于 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国中集团执行董事；于 2002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香港维德木业集团总经理（企业）。曾先生 1992 年于香港城市理工学院（现为香港城市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为香港会计师公会的资深会员(FCPA)。曾先生亦为香港医院管理局大会成员、行政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及风险委员会主席。

于本公告日，曾宪芬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曾宪芬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宪芬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条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10、 Frank Franciscus Dorjee（范•德意）先生简历

范•德意先生，65岁。范•德意先生于2020年1月至2023年7月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于2013年12月至2020年1月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范•德意亦自2014年4月至今担任 Randstad Holding N.V.（于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RAND）的监事会成员及审核委员会主席；自2016年9月至今担任 Koole Terminal B.V.的监事会成员及审核委员会主席；自2017年8月至今担任 Beacon Rail Lux Holdings S.A.R.L.的监事委员会成员及审核委员会主席。在此之前，范•德意于2005年3月至2009年12月担任 Draka Holding N.V.财务总监及管理委员会成员；于2010年1月至2011年2月升任 Draka Holding N.V.首席执行官兼管理委员会主席；及于2011年3月至2014年2月出任 Prysmian S.p.A.战略总监兼董事。范•德意先生于1979年9月至1986年3月在阿姆斯特丹大学就读，于1984年7月获得经济学与法学学士学位及商业经济学硕士学位，于1986年3月获得税法硕士学位及税收经济学硕士学位。范•德意先生于1987年3月在荷兰皇家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

于本公告日，范•德意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范•德意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范•德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条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11、 戴育四先生简历

戴育四先生，60岁。戴育四先生于2011年1月至2025年10月历任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中国国新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国改双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国新国同（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国改科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综改试验（杭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制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戴育四先生于1986年6月自华中工学院（现为华中科技大学）获得物资管理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并于1989年6月自中南财经大学（现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获得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于本公告日，戴育四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戴育四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戴育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

条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